得勝有餘

文／李恩冠主講 思瑢整理
圖／Sara

202501版權所有

不要停止聚會、
在家裡也不要忘記讀經禱告、
要常常被聖靈充滿。

因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，乃是與那些執政的、掌權的、管轄這幽暗世界的，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（弗六12）。

人生在世，我們的目標與未信者不同，我們不與人爭、不以血氣爭勝，我們乃是與那空中屬靈氣的惡魔爭戰。使徒彼得也說：「人生就是一場爭戰」（彼前二11），我們所爭戰的，不是世人所爭戰的，而是與自己的私慾爭戰（雅四1-3）。

一、人有人的極限：亞歷山大與以利亞

1. 亞歷山大：功成名就但精力耗盡而告壽終

但以理看到的異象是波斯瑪代帝國與希臘帝國的興衰（但八7-8）。異象中「公山羊」代表的是一代梟雄亞歷山大大帝，他在十年內打敗波斯瑪代帝

國，甚至打到印度，但回程時因病，正值壯年就死了。

但以理看到的其中一個異象「大角折斷」，是指人在有成就的時候產生了驕傲之心，連帶著在信仰上失去儆醒。「有所成就」之時，也是最容易被魔鬼攻擊的時候，就像亞歷山大的下場。最後，苦心建立的帝國就被他手下的四位大將瓜分了。

為什麼亞歷山大會「兩角折斷」？他傾注畢生之力都灌注在他想要獲取的成就上，沒有多餘的精力去面對其他攻擊或者突發狀況，誠如「傳四6」點出的事實：「滿了一把，得享安靜，強如滿了兩把，勞碌捕風。」

要明白，神賜給你一生的恩賜能力就是只有這樣，當你不懂得知足的時候，妄想像別人一樣去抓「第二把」，下場就會像亞歷山大那樣，精力用盡，勞碌捕風。

使徒保羅提醒我們：「我憑著所賜我的恩對你們各人說：不要看自己過於所當看的；要照著神所分給各人信心的大小，看得合乎中道」（羅十二3）。我們要「看得合乎中道」，神給我們到底是多少，一定要衡量評估。「人心不足蛇吞象」就是不自量力，其後果就是傾倒了。

倘若我們不知足，在人生的旅程中取得傲人的成就之後，就會像亞歷山大一樣，臨終前特別吩咐旁人把棺木鑿出兩個孔，讓他的雙手伸出來，要讓別人看到他兩手空空離開世界。這就是他對於所謂「傲人成就、成功人生」的體悟！

2. 以利亞：曾靠主得勝但面對危機卻膽怯了

本來大有能力的先知以利亞擊潰了巴力假先知，他的服事可謂到達了事奉神的高峰，但後來一聽到王后耶洗別下令要追殺他，這份恐懼幾乎要把他的信仰擊垮。這也啟示我們，當我們在世界上有了一點點成就的時候，要歸榮耀給神，不要像哥林多教會陷在軟弱裡，他們把榮耀歸給自己，還求從人而來的榮耀。

任何成就，不管是追求長壽、智慧，有一天都會結束，終歸於虛空。例如瑪土撒拉的長壽、所羅門王的智慧、有名的軍事強人希特勒。如今，他們都不在世上了……。

二、追求屬靈成長：神必加添力量

1. 追求「得著基督」

心靈的眼睛要能仰望天上永恆的獎賞，所以保羅說：「向著標竿直跑，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裡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」（腓三14）。

2. 學習雅各

雅各經歷了神給予的操練，之後他在雅博渡口與神摔跤，神告訴他：「你在生活與信仰上都得勝，從此你要改名叫以色列。」可見我們要在信仰上爭勝，才能得到神的賜福，要謹記「人生在世不適合爭勝的，就不要爭勝，適可而止，但務要在信仰上爭勝。」

3. 學習保羅

凡較力爭勝的，諸事都有節制，他們不過是要得能壞的冠冕；我們卻是要得不能壞的冠冕。所以，我奔跑不像無定向的；我鬥拳不像打空氣的。我是攻克己身，叫身服我，恐怕我傳福音給別人，自己反被棄絕了（林前九25-27）。

我們一直在世上爭勝，有時勝，有時敗，但對於世上的爭勝要有所節制，因為在世爭得的都會敗壞，我們要爭勝的卻是「不壞的冠冕」。例如：爭瑪門（錢財）、爭名聲，對神的選民來說，滿了一把，要適可而止；強如滿了兩把，勞碌捕風。

4. 學習亞伯蘭（亞伯拉罕）

亞伯蘭就對羅得說：「你我不可相爭，你的牧人和我的牧人也不可相爭，因為我們是骨肉。遍地不都在你眼前嗎？請你離開我：你向左，我就向右；你向右，我就向左」（創十三8-9）。

羅得離別亞伯蘭以後，耶和華對亞伯蘭說：「從你所在的地方，你舉目向東西南北觀看；凡你所看見的一切地，我都要賜給你和你的後裔，直到永遠。我也要使你的後裔如同地上的塵沙那樣多，人若能數算地上的塵沙才能數算你的後裔（創十三14-16）。

亞伯蘭年九十九歲的時候，耶和華向他顯現，勉勵他作完全人，與他立約並改名為亞伯拉罕，立他作多國的父（創十七1-5）。

5. 以以掃的懊悔為鑒戒

以掃每天打獵爭勝，把自己弄得精疲力盡，失去儆醒，最後為了一碗紅豆湯把長子名分賣了。我們應以此為戒，不要把得來不易的「長子名分」給賣掉了（創二五29-34）。

結論

我們可以爭的是什麼？為真道竭力爭辯。

使徒猶大說：「親愛的弟兄啊，我想盡心寫信給你們，論我們同得救恩的時候，就不得不寫信勸你們，要為從前一次交付聖徒的真道竭力地爭辯」（猶一3）。

1. 遵行真理，人生的戰役勝了又要勝

使徒約翰在啟示錄中描述所見的異象，說：「我就觀看，見有一匹白馬；騎在

馬上的，拿著弓，並有冠冕賜給他。他便出來，勝了又要勝」（啟六2）。

「白馬」：勝了又要勝，表示人生的戰役不會只有一場，也不是「只勝一場」就好了，而是要追求「在人生的每一場戰役都得勝有餘」。真理能幫助我們面對人生的每一場戰役都游刃有餘，就如「庖丁解牛」一樣。

「庖丁解牛」一文出自莊子。文惠君的廚師庖丁先用三年的時間去了解牛的各部位與結構，之後再學習如何解構牛的每一個部位。他的屠刀游刃於骨與骨之間，能輕鬆地從骨與骨的縫隙穿越過去，所以他的刀用了十九年沒有磨損。

我們應該學習「庖丁解牛的道理」，掌握聖經的要領，順從真理的教導，以應對人生的爭戰。保羅說：「靠著加給我力量的，凡事都能做」（腓四13）。

2. 靠人不能走完信仰之路，但靠神凡事都能

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？難道是患難嗎？是困苦嗎？是逼迫嗎？是飢餓嗎？是赤身露體嗎？是危險嗎？是刀劍嗎？如經上所記：我們為祢的緣故終日被殺；人看我們如將宰的羊。然而，靠著愛我們的主，在這一切的事上已經得勝有餘了。因為我深信無論是死，是生，是天使，是掌權的，是有能的，是現在的事，是將來的事，是高處的，是低處的，是別的受造之物，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；這愛是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的（羅八35-39）。

如果希望在人生中不論處豐盛或苦難，都能一直往前行，在信仰上要得勝有餘，就要做到：不要停止聚會、在家裡也不要忘記讀經禱告、要常常被聖靈充滿，那麼在信仰道路上就能如同庖丁解牛一樣輕鬆愉快。

我知道怎樣處卑賤，也知道怎樣處豐富；或飽足，或飢餓；或有餘，或缺乏，隨事隨在，我都得了祕訣。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，凡事都能做（腓四12-13）。